



1974

羽毛球竞赛规则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审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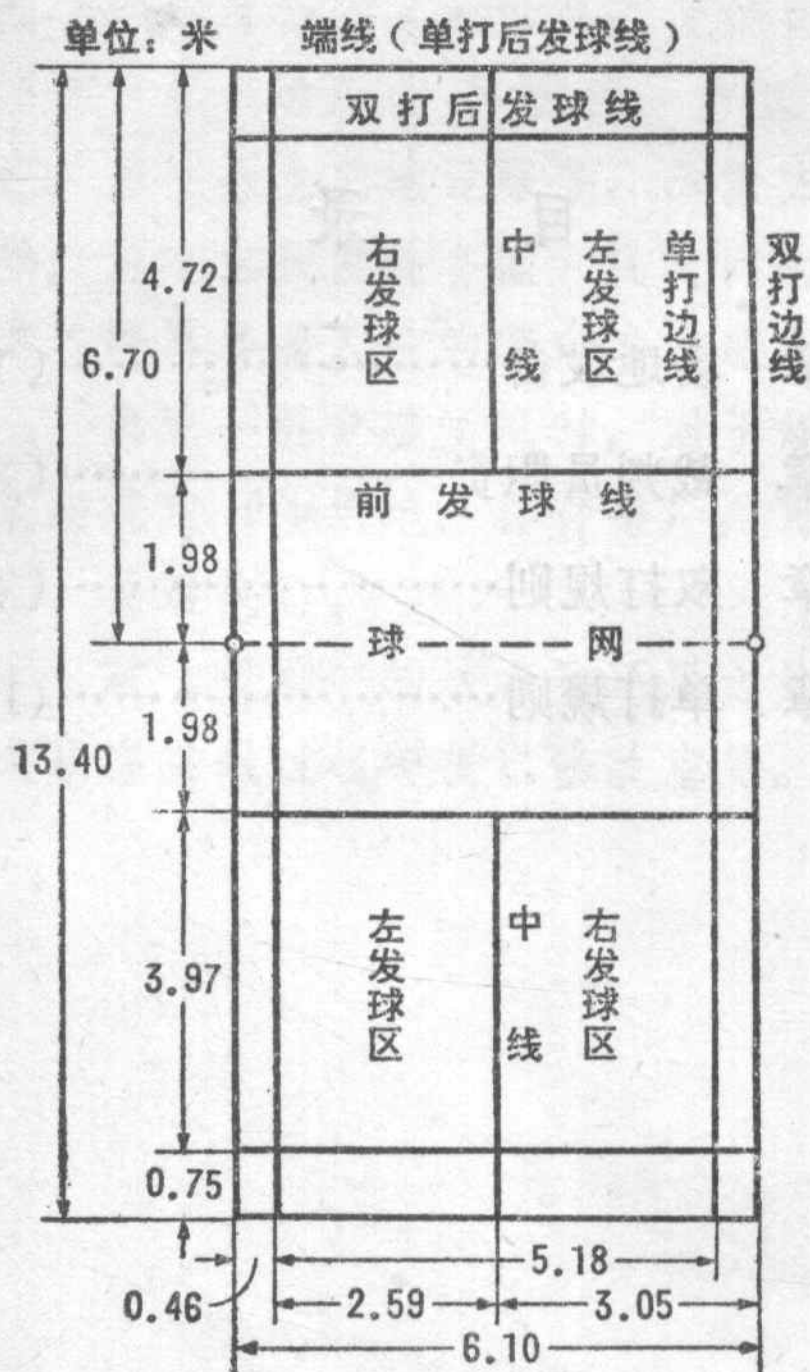
在毛主席革命体育路线指引下，我国社会主义体育事业蓬勃发展。广大人民群众响应毛主席“**发展体育运动，增强人民体质**”的伟大号召，积极为革命锻炼身体，群众性体育活动日益普及，运动技术水平不断提高。体育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了适应体育运动发展的需要，我们出版了各项运动竞赛规则。

在体育竞赛活动中，要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，加强思想政治路线教育，认真贯彻执行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方针，反对锦标主义，不断提高运动员、体育工作者执行毛主席革命体育路线的自觉

性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，使体育运动更好地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，为工农兵服务，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，为国防建设服务，为建立和发展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、支持世界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服务。

组织一般竞赛活动时，对于规则中的某些规定（如场地、器材等），可因地制宜，灵活执行。

对于规则中的缺点和不足之处，希望大家在实践过程中提出修改意见。



图一 羽毛球竞赛场地图

目 录

第一章	场地设备·····	(1)
第二章	裁判员职责·····	(3)
第三章	双打规则·····	(4)
第四章	单打规则·····	(15)

第一章 场地设备

第一条 球 场

球场是一个长方形的平面，长13.40米。单打场宽5.18米，双打场宽6.10米（如图一）。球场各线宽均为4厘米。场地的丈量都从线的外边计算。球场界线应为白色或其它容易看清楚的颜色。球场上空10米以内和球场四周1米以内不得有障碍物。

第二条 球网与网柱

球网应为黄褐色或草绿色，长6.10米，宽76厘米。网孔应为1.9厘米见方。球网中部顶端离地面高为1.524米，两端高1.55米。网的上边须缝有7.5厘米宽

的白布（对折），并用绳子或钢丝绳穿起来，张挂在两边的网柱上（网柱压在双打边线的中点上）。网柱高应为 1.55 米。

第三条 球与球拍

球重 4.73 至 5.5 克，用 14 至 16 根羽毛插在半球形的软木托上。木托的直径应为 2.5 至 2.8 厘米，托外应包有一层薄皮。羽毛从托面至羽尖长 6.4 至 7 厘米。羽毛上口围成圆形，直径应为 5.4 至 6.4 厘米。在托上 1.25 和 2.5 厘米处用线将羽毛编结牢固。

球拍框为椭圆形，长 25 至 25.5 厘米，宽 20 至 20.5 厘米（包括两边拍框在内），当中用羊肠线或化学线穿织而成。拍的一端装有握把，把长 39.5 至 40 厘米，手握地方的直径最多不得超过 2.8 厘米。

第二章 裁判员职责

第一条 裁判员

裁判员要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关于“路线是个纲，纲举目张”和“发展体育运动，增强人民体质”的教导，坚决贯彻执行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方针，积极宣传毛主席革命体育路线，树立和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。执行裁判工作时，应努力做到严肃认真，公正准确，谦虚谨慎。

比赛时，应有裁判员一人。比赛前负责检查场地、设备、用具等；比赛开始后判断得分、违例，检查队员方位、发球次序，以及执行各项比赛规则。裁判员还有权解决规则上没有详述的问题。

第二条 发球裁判员

比赛时，应有发球裁判员一人，负责判断发球时是否有违例的情况，并协助裁判员做好临场裁判工作。

第三条 司线员

比赛时，至少应有司线员二人，负责察看球在场地上的落点，并以手势表示界内或界外。

第四条 记录员

在记分表上登记队员姓名及方位。比赛时，记录或显示双方比赛所得分数。

第三章 双打规则

第一条 队 员

双打比赛，有男子双打、女子双打和男女混合双打三个项目。比赛时，每队应有队员二人。比赛开始前，两队分别站在

球网两边的场区内。双方应各自确定第一和第二发球员。第一发球员应先站在右发球区。每场比赛中，队员均不得替补。

第二条 选择场区与发球权

比赛前，用抽签法选择场区或首先发球权，但先选的一方只能选择一项。

第三条 击球次序

每局首先发球的一队，应由右发球区第一发球员发球，并发到对方右发球区内。接球队应由第一发球员接球。此后，双方可由任一队员还击进行比赛。

第四条 发球权

每局比赛开始，首先发球的队只有一次发球权。如失误，就换由对方第一发球员发球。此后，每队都有两次发球权。每次换发球时，都由右发球区队员开始发球。每局比赛完了下局开始时，由上局胜队先发球，同时，双方的两个队员的位置可重新排定。

第五条 得分与发球方位

比赛进行中，只有发球队胜球才算得分，接球队胜球，只获得发球权（如甲队发球，乙队失误时，则甲队得一分；如甲队两队员发球均失误时，则换由乙队发球）。发球队每得一分后，同队两队员互换左右发球区，由原发球员继续发球。但接球队应保持原站方位，不得互调。发球队的分数是零或双数时，第一发球员应在右发球区，第二发球员在左发球区；该队分数成单数时，第一发球员在左发球区，第二发球员在右发球区。遇十三平，再赛五分球时，仍应继续原发球方位顺序，但分数从零比零开始，此后分数为零或双数时，双方第一发球员在左发球区，第二发球员在右发球区，和开始时的方位相反。

注：发球时，发球员和接球员必须在规定的发球区内发球和接球，发球后，即不受界线的限

制，可在各自场区任何位置上击球；双方的另一队员不规定站立位置，但不得故意遮蔽对方视线。

第六条 合法发球

发球员发球时，应合乎下列各项规定：

一、发球时，应站在规定的发球区内（前、后发球线与中线、边线的场区范围内），两脚或任何一脚均不得移动或离开地面，亦不得踏线。

注：发球时，球拍向前挥起，就算发球动作开始；若抛球在前，挥拍在后，即以抛球离手为发球动作开始，至球击出时止，为发球时间。

二、发球时，如在挥拍或抛球前再迈进一步，站稳后发球，为合法发球。

三、发球时，球与球拍的接触点不得高于腰部。击球时，球拍的顶端要向下，整个拍框要明显低于握拍的整个手部（如图二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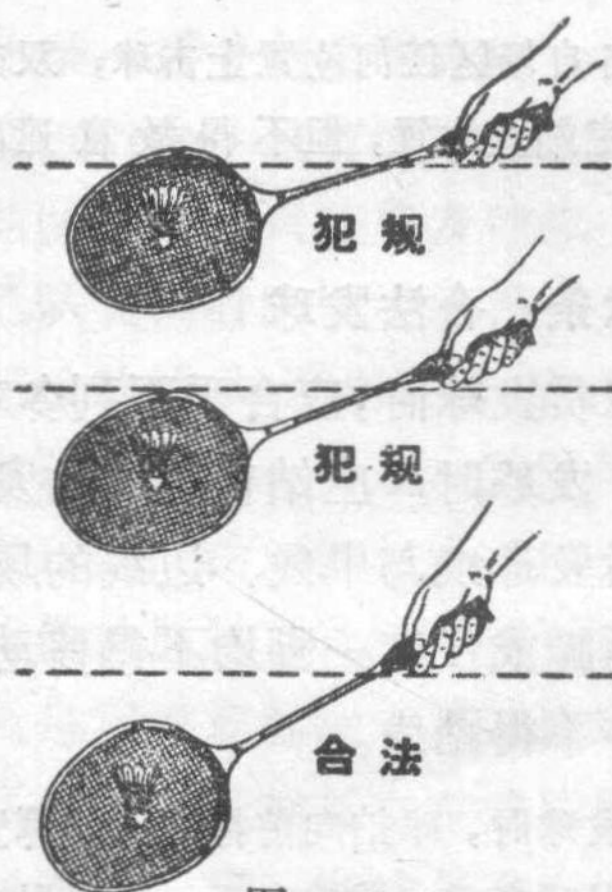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二

四、发出的球，应落到规定的对方发球区内。

注：球托压线算界内球。羽毛压线球托在线外算界外球。

五、裁判员报分后，发球员如已做发球姿势，但迟迟不发时，裁判员应立即提醒。

六、发球员的发球动作应该是连续的，不得中断或有假动作。

七、发球擦网而落在规定的对方发球区内为有效。

第七条 合法还击

下列情况都是合法还击：

一、将对方击来的球在落地前经网上还击到对方场区内。

二、球触球网或网柱而落入对方场区以内。

三、球经网柱外高或低于球网而落入对方场区以内。

四、球拍同时击中球托和羽毛以及拍框击中球没有连击或持球动作。

五、击球时，球拍随球过网而未触及球网或网柱时（如在“死球”之后触网，不算违例）。

注：击球时同队队员身体或球拍相碰而没有

各击一次则不算连击。

第八条 违 例

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，如系发球队，则失去发球权；如系接球队，则判发球队得一分：

一、发球不合法。

二、还击不合法。

三、击出的球，穿过网孔或由网下经过。

四、一人连续击球两次，或同队队员连续各击球一次。

五、击球时，有持球或拖带动作。

六、击球时未击中球托，只击中羽毛。

七、比赛进行中，在成“死球”前被球击中（不论站在场内或场外），或身体、衣服、球拍触及球网或网柱。

八、对方击来的球尚未过网时，用拍过网击球。

九、有阻扰对方的行动等。

十、发球员发球时，接球员的两脚或任何一脚移动位置或离开地面。

十一、击出的球触及场外人的身体、衣服或场外任何物体（如室内高度和球场四周不能达到规定的标准时，可在比赛前商定临时规则）。

十二、在击球中，球拍断弦或拍弦过松，致使球被夹持在球拍网孔之中。

十三、击球时，球拍脱手落到对方场区者（如“死球”在先或球拍落在本场区内，不算违例）。

十四、击球时，在网下踏入对方场区（如在“死球”之后踏入，不算违例）。

第九条 重发球

遇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应重发球：

一、发球员发球时，虽然做了挥拍动作，但是没有打着球。

二、发球或比赛进行中，球过网时停置在网上。

三、发球次序或方位错误，在下一次发球前发觉，如果这一球是发球队获胜，则应判无效，由原来应轮到的发球员在应站的方位上重发球。如果这一球是接球队获胜，应判发球队失误，不再重发球，不再纠正方位，直至该局完毕。但如这一错误是在下一次发球后发觉，则错误期间的分数照算，不重发球，也不再纠正方位（如接球队失误，算发球队得分，不再重发球，也不纠正方位），直至该局完毕。

四、比赛进行中球托和羽毛在飞行时脱落。

五、在对方未准备好或裁判员报分前发球。

第十条 计 分

双打及男子单打比赛，都以十五分为